城市规划相关知识之城市道路交叉口城市规划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6/2021_2022__E5_9F_8E_ E5 B8 82 E8 A7 84 E5 c61 536736.htm 城市道路交叉口 1 城 市道路交叉口,应根据相交道路的等级、分向流量、公共交 通站点的设置、交叉口周围用地的性质,确定交叉口的形式 及其用地范围。 2 无信号灯和有信号灯管理的T字形和十字形 平面交叉口的规划通行能力,可按表 7.4.2的规定采用。 平面 交叉口的规划通行能力(千辆/h)表7.4.2 相交道路等级 交 叉 口 形 式工字形 十字形 无信号灯管理 有信号灯管理 无信号灯 管理 有信号灯管理 主干路与主干路 -- 3.3--3.7 -- 4.4--5.0 主干 路与次干路 -- 2.8--3.3 -- 3.5--4.4 次干路与次干路 1.9--2.2 2.2--2.7 2.5--2.8 2.8--3.4 次干路与支路 1.5--1.7 1.7--2.2 1.7--2.0 2.0--2.6 支路与支路 0.8--10. -- 1.0--1.2 -- 注:1.表中相交道路 的进口道车道条数:主干路为3-4条,次干路为2~3条,支路 为2条; 2. 通行能力按当量小汽车计算。 3 道路交叉口的通 行能力应与路段的通行能力相协调。 4 平面交叉口的进出口 应设展宽段,并增加车道条数;每条车道宽度宜为3.5m,并 应符合下列规定:1进口道展宽段的宽度,应根据规划的交 通量和车辆在交叉口进口停车排队的长度确定。在缺乏交通 量的情况下,可采用下列规定,预留展宽段的用地。(1)当路 段单向三车道时,进口道至少四车道;(2)当路段单向两车道 或双向三车道时,进口道至少三车道;(3)当路段单向一车道 时,进口道至少两车道。2展宽段的长度,在交叉口进口道 外侧自缘石半径的端点向后展宽5080m; 3 出口道展宽段的宽 度,根据交通量和公共交通设站的需要确定,或与进口道展

宽段的宽度相同;其展宽的长度在交叉口出口道外侧自缘石 半径的端点向前延伸30~60m。当出口道车道条数达3条时, 可不展宽; 4 经展宽的交叉口应设置交通标志、标线和交通 岛。5当城市道路网中整条道路实行联动的信号灯管理时, 其间不应夹设环形交叉口。6中、小城市的干路与干路相交 的平面交叉口,可采用环形交叉口。7平面环形交叉口设计 应符合下列规定:1相交于环形交叉口的两相邻道路之间的 交织段长度,其上行驶货运拖挂车和铰接式机动车的交织段 长度不应小于30m;只行驶非机动车的交织段长度不应小 于15m; 2环形交叉口的中心岛直径小于60m时,环道的外侧 缘石不应做成与中心岛相同的同心圆;3在交通繁忙的环形 交叉口的中心岛,不宜建造小公园。中心岛的绿化不得遮挡 交通的视线; 4环形交叉口进出口道路中间应设置交通导向 岛,并延伸到道路中央分隔带。8机动车与非机动车混行的 环形交叉口,环道总宽度宜为1820m,中心岛直径宜取30 ~50m, 其规划通行能力宜按表7.4.8的规定采用。 环形交叉 口的规划通行能力表7.4.8 机动车的通行能力(千辆/h) 2.6 2.3 2.0 1.6 1.2 0.8 0.4 同时通过的自行车数(千辆/h) 1 4 7 11 15 18 21 注:机动车换算成当量小|百考试题|汽车数,非机动车换算成 当量自行车数。换算系数应符合本规范附录A的规定。 9 规划 交通量超过2700辆/h当量小汽车数的交叉口不宜采用环形交 叉口。环形交叉口上的任一交织段上,规划的交通量超 过1500辆/h当量小汽车数时,应改建交叉口。 10 城市道路平 面交叉口的规划用地面积宜符合表7.4.10的规定: 平面交叉口 规划用地面积(万平方米) 表7.4.10 城市人口(万人) 相交道 路等级 T字形交叉口 十字形交叉口 环形交叉口 lt.50 lt.50 中心

岛直径 (m) 环道宽度 (m) 用地面积 (万平方米) 主干路与主干 路 0.60 0.50 0.45 0.80 0.65 0.60 -- -- 主干路与次干路 0.50 0.40 0.35 0.65 0.55 0.50 40--60 20--40 1.0--1.5 次干路与次干路 0.40 0.30 0.25 0.55 0.45 0.40 30--50 16--20 0.8--1.2 次干路与支路 0.33 0.27 0.22 0.45 0.35 0.30 30--40 14--18 0.6--0.9 支路与支路 0.20 0.16 0.12 0.27 0.22 0.17 25--35 12--15 0.5--0.7 11 在原有道路网改 造规划中,当交叉口的交通量达到其最大通行能力的80%时 , 应首先改善道路网, 调低其交通量, 然后在该处设置立体 交叉口。 12 城市中建造的道路立体交叉口,应与相邻交叉口 的通行能力和车速相协调。 13 在城市立体交叉口和跨河桥梁 的坡道两端,以及隧道进出口外30m的范围内,不宜设置平 面交叉口和非港湾式公共交通停靠站。 14 城市道路立体交叉 口形式的选择,应符合下列规定:1在整个道路网中,立体 交叉口的形式应力求统一,其结构形式应简单,占地面积少 ; 2 交通主流方向应走捷径, 少爬坡和少绕行; 非机动车应 行驶在地面层上或路堑内;3当机动车与非机动车分开行驶 时,不同的交通层面应相互套叠组合在一起,减少立体交叉 口的层数和用地。 15 各种形式立体交叉口的用地面积和规划 通行能力宜符合表7.4.15的规定: 立体交叉口规划用地面积和 通行能力 表7.4.15 立体交叉口层数 立体交叉口中匝道 的基本 形式 机动车与非机动车 交通有无冲突点 用地面积 (万平方米) 通行能力(千辆 / h) 当量小汽车 当量自行车 二 菱 形 有 2.0--2.5 7--9 10--13 苜蓿叶形 有 6.5--12.0 6--13 16--20 环 形 有 3.0--4.5 7--9 15--20 无 2.5--3.0 3--4 12--15 三 十字路口形 有 4.0--5.0 11--14 13-16 环 形 有 5.0--5.5 11--14 13--14 无 4.5--5.5 8--10 13--15 苜蓿叶形与环形 无 7.0--12.0 11--13 13--15 环形

与苜蓿叶形 无 5.0--6.0 11--14 20--30 四 环 形 无 6.0--8.0 11--14 13--15 三层立体交叉口中的苜蓿叶形为机动车匝道,环形为非机动车匝道; 三层立体交叉口中的环形为机动车匝道,苜蓿叶形为非机动车匝道。 16 当道路与铁路平面交叉时,应将道路的上下行交通分开;道口的铺面宽度应与路段铺面(包括车行道、人行道,不包括绿带)等宽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